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姜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慧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毛毛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元）	96,233,962.82	173,195,020.47	-4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255,252.27	3,005,660.87	-274.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元）	-8,474,936.94	-3,620,598.26	-134.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239,298.33	79,397,349.26	-74.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19	0.0068	-27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19	0.0068	-27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5%	0.27%	-0.7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1,550,074,822.14	1,645,241,166.13	-5.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63,051,694.07	1,168,234,016.39	-0.4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 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84,250.9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350.71	
减：所得税影响额	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2.97	
合计	3,219,684.6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9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80%	201,916,800		质押	20,0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91%	12,827,300			
郑文宝	境内自然人	1.49%	6,590,361			
章高通	境内自然人	0.64%	2,827,500			
严卓威	境内自然人	0.41%	1,800,000			
葛凯	境内自然人	0.38%	1,691,001			
王武海	境内自然人	0.38%	1,661,825			
胡乾眷	境内自然人	0.38%	1,657,000			
庄小华	境内自然人	0.29%	1,286,542			
黄敏	境内自然人	0.22%	951,15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201,916,800	人民币普通股	201,916,8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827,3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27,300			
郑文宝	6,590,361	人民币普通股	6,590,361			
章高通	2,827,500	人民币普通股	2,827,500			
严卓威	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0			
葛凯	1,691,001	人民币普通股	1,691,001			
王武海	1,661,825	人民币普通股	1,661,825			
胡乾眷	1,65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7,000			
庄小华	1,286,542	人民币普通股	1,286,542			

黄敏	951,150	人民币普通股	951,1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其余股东未知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郑文宝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552,696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037,665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6,590,361 股；公司股东章高通通过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819,4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8,1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2,827,500 股；公司股东葛凯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471,001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20,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691,001 股；公司股东王武海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396,1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65,725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661,825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本报告期末金额	上年度末金额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说明
应收票据	31,626,415.61	57,034,682.14	-44.55%	系报告期票据到期解付。
预付款项	35,150,255.21	7,047,760.07	398.74%	系报告期预付原料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80,000,000.00	-75.00%	系报告期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	38,495,259.76	68,931,889.09	-44.15%	系报告期内原料款结算所致。
预收款项	-	24,081,442.35	-100.00%	系执行新收入准则分类至合同负债所致。
合同负债	25,722,419.19	-	100.00%	系执行新收入准则分类所致。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96,233,962.82	173,195,020.47	-44.44%	受新冠肺炎疫情和下游相关产业需求不足影响，导致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营业成本	90,301,720.31	152,981,820.50	-40.97%	系受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下降的影响，营业成本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化较大。
销售费用	1,105,364.14	2,505,865.45	-55.89%	系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的同时运费及保险费减少。
管理费用	12,519,230.17	18,127,310.28	-30.94%	系报告期公司修理费同比减少。
财务费用	2,830,232.71	7,486,262.94	-62.19%	系报告期内归还银行贷款利息支出减少及外币汇率变化导致汇兑损失减少。
其他收益	2,881,250.99	6,060,223.56	-52.46%	系报告期内可计入的政府补助减少。
营业外收入	338,682.60	570,164.84	-40.60%	系报告期内可计入的政府补助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	120,775.82	-313,823.15	-138.49%	系报告期内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所致。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6,936.90	1,744,929.15	30.49%	系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款增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1,217.93	7,504,974.39	-44.95%	系报告期内支付的运输费、保险费减少。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	125,000,000.00	-52.00%	系上年同期归还到期长期借款 1.25 亿元，本报告期归还短期借款 6000 万元。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452,961.81	4,814,749.99	-49.05%	系报告期内银行贷款减少偿付利息减少。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77,739.47	-1,250,912.25	146.19%	主要系报告期内汇率变化影响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